证券代码: 835609 证券简称: 港龙股份 主办券商: 民生证券

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8 年 8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8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张新龙
- 6.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》及《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发现金 1.35 元 (含税),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9,937,600.00 元。详 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 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29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提议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 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30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年8月30日